

## 关于对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 220 号

### 博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6 日晚间，你公司披露《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拟以 2019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8 股。根据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信息，2019 年你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778.36 万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你公司 2019 年净利润虽较 2018 年度同比增长 233.91%，但 2018 年因年末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导致当年净利润仅为 233.10 万元，较 2017 年度大幅下滑 97.08%。请你公司结合所处行业情况、自身业务发展及未来发展规划、业绩指标、股本规模等详细说明本次转增股本的主要考虑及其合理性、必要性，并说明转增比例是否与业绩增长相匹配。

2.你公司股价近 6 个月以来累计涨幅达 94.94%，同期创业板综指增长 16.38%，两者偏离幅度较大。截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收市，你公司以 2019 年业绩数据计算的市盈率高达 961 倍。请结合公司业绩表现、业务开展情况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与股价情况等说明公司目前的股价与公司基本面是否匹配，并请你公司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3.你公司 5% 以上股东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

控股”)、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通信”)自2019年10月以来多次披露减持计划,目前仍处于减持期间。根据最新披露减持进展,截至2020年2月6日,天通控股已减持公司股份83.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截至2020年3月13日东方通信已减持公司股份146.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6%。

(1)请核实并披露截至目前上述股东减持股份的数量及金额,说明是否存在为配合股东减持而炒作股价的情形。

(2)请核查董监高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自2019年10月以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并明确说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股东未来3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4.请补充说明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筹划及决策过程,包括利润分配方案的提议人、参与筹划人、内部审议程序等,并说明相关事项的保密情况及是否存在内幕信息泄漏情形。

5.你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4月22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年4月17日